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310116000260604115904-16360107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SZB26050362-W68

招标人：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健生教育配置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9日

2026年06月09日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公开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20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52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6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07-01 10: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16000260604115904-16360107（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SZB26050362-W68）

项目名称：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预算金额（元）：2807518.00 元

最高限价（元）：包 1-2807518.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2807518.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建设理化标准化考点，新购理化软硬件设备、巡考设备，原有部分设备利旧集成及相关售后服务，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验收（其中包含1个月试运行期）交付；免费质保期：不少于三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验收（其中包含1个月试运行期）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残疾人福利企业、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注：

- 1)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

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06-10 至 2026-06-17，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元）：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07-01 10: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www.zfcg.sh.gov.cn/金山区校产基建设备管理中心（金山区石化十五村 11 号）会议室

开标时间 2026-07-01 10:30:00

开标地点：www.zfcg.sh.gov.cn/金山区校产基建设备管理中心（金山区石化十五村 11 号）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采购项目，供应商应自行办理网上招投标系统所需的相关手续、CA 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

2.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应填写正确、完整的联系信息（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邮箱、地址、意向包等）；

3.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

4. 投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CA 证书。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

地址：金山区龙皓路 1280 号

联系方式：胡老师 021-3369118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健生教育配置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 350 号 1 楼

联系方式：王逸伦 53087656-3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逸伦

电 话：53087656-32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2.	项目编号	310116000260604115904-16360107（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SZB26050362-W68）
3.	采购内容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建设理化标准化考点，新购理化软硬件设备、巡考设备，原有部分设备利旧集成及相关售后服务，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验收（其中包含1个月试运行期）交付；免费质保期：不少于三年（具体内容以第三部分“项目需求”相应规定为准）
4.	采购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2807518.00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包1-2807518.00元 各投标人投标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如项目存在分包、分项预算，则各包件、分项的报价亦不得超过对应包件、分项的预算金额，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5.	项目类别	货物采购
6.	疑问	潜在供应商如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致电或以书面形式递交至代理机构。
7.	质疑	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潜在投标人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对相关技术、服务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9.	投标有效期	90天
10.	开标/投标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6-07-01 10:30:0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并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套，副本4套（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纸质文件仅作备查使用）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 www.zfcg.sh.gov.cn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至： www.zfcg.sh.gov.cn /金山区校产基建设备管理中心（金山区石化十五村11号）会议室
11.	报价方式	人民币报价（含税价）
12.	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优惠政策：

		<p>1) 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p> <p>5) 供应商须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6)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p> <p>2. 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策：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财政部财库〔2019〕18号文、财库〔2019〕19号文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实行优先采购；对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标注“★”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投标文件须提供国家规定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p> <p>3.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最新公告及通知（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若采购产品为《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目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须提供国家规定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p>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本项目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p>
13.	信用记录	<p>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后）：供应商必须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招标方对投标方以上信用记录进行查询、甄别和证据留存，被列入以上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p>
14.	合同转让与分包	<p>(1) 本项目合同不得转让；</p> <p>(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p>
15.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p>不允许进口产品</p> <p>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p>
16.	现场踏勘	<p>组织现场踏勘，踏勘时间地点为详见招标文件</p> <p>踏勘时间：2026年6月18日 09:30</p> <p>地点：上海市金山区龙皓路1280号</p> <p>联系人：胡老师 021-33691181</p>

		<p>投标人取得招标文件后，可前往项目现场踏勘以了解任何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了解的全部信息，如现有设备情况、材料加工、材料堆放及用水、用电和道路运输等因素，都应在投标时一并考虑。投标人一经中标，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延长合同期和提高合同价等要求。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费用，并对踏勘现场后做出的判断自行承担责任和风险。</p>
17.	样品	不要求提供样品
18.	现场演示	不进行演示
19.	代理机构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上海健生教育配置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上海市黄浦区瞿溪路350号1楼 代理机构电话：021-53087656 传真：021-53072161 E-mail：zhaobiao@mail.jiansheng.com</p>

电子投标特别提醒

1.	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p>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招标代理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p>
2.	招标文件澄清、补充与修改	<p>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或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给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p>
3.	投标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p>(1)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投标文件。</p> <p>(2) 投标文件须先以 WORD 编辑器编辑，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好内容后转换为 PDF 文件。此 PDF 文件应附带目录以及文档结构图功能，以便投标软件抽取目录。</p> <p>(2)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文件的彩色扫描文件，并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采用 PDF 格式上传所有资料，文件格式参考招标文件有关格式。</p> <p>(3) 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商务文书和法律文书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时提供。否则，视作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对该投标供应商进行调查，有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p>(4) 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投标文件实施加密。在投标截止前，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p> <p>(5)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投标文件未能加密而致投标文件在开标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p>
4.	网上投标	<p>(1) 登入招投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投标系统。</p> <p>(2) 填写网上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投标项目，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网上投标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投标供应商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投标。投标供应商用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填写内容加密后上传到投标系统。</p> <p>(3) 正式投标：投标供应商填写好所有投标内容后，须在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在网上投标系统中递交投标文件，并下载投标回执。对于有多个包件的招标项目，需要对每个包件分别进行投标。</p>

5.	投标签收	<p>★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后，须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投标签收（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代理机构将无法签收），投标人应及时查看签收情况，并打印签收回执。未签收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未完成，投标失败。</p> <p>对已完成上传投标的项目进行撤销或重新修改，在“投标管理”菜单中点击左侧导航“已完成投标”内，勾选当前项目的所有包且投标状态显示为待签收的，点击“撤销”按钮，并进行确认即可。</p> <p>如投标状态显示为“签收成功”的，须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项目业务员，进行撤销签收后，再进行撤标操作。</p>
6.	投标截止	<p>(1) 投标截止与开标的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p> <p>(2) 投标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p>
7.	开标	<p>(1) 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在完成网上投标文件提交后，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携带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上网卡、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纸质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但纸质投标文件仍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到招标代理机构。</p> <p>(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p> <p>(3)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起的半小时内在网上完成签到。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签到的，视作投标人放弃投标。</p> <p>(4) 若发生影响正常开标的系统故障，开标时间将另行公告或通知。</p>
8.	投标文件解密	<p>(1)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由招标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p> <p>(2) 投标人应在供应商解密开始后的半小时内在网上完成解密。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其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p>
9.	开标记录的确认	<p>(1)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p> <p>(2)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表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一致，并作出确认。</p> <p>(3) 投标供应商发现开标记录表与其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数据不一致的，应及时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更正，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核实开标记录表的内容是否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一致。如不一致的，应及时更正。</p> <p>(4) 投标供应商未对开标记录表提出异议，又据不作出确认的，视为确认开标记录表的内容。</p>

10.	其他	<p>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p> <p>(1) 电子招标系统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项目所产生的影响。</p> <p>(2) 本招标代理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招标系统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p> <p>(3) 电子招标系统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p> <p>(4) 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p> <p>(5) 投标供应商若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视为同意上述免责内容。</p>
11.	电子投标软件平台帮助电话	95763

A 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相关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1.2 本次招标为网上采购，投标方应自行办理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详见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投标方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经济损失、投标失败等，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定义

2.1 “招标方”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2.2 “采购人”系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本次采购的预算单位。

2.3 “投标方”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货物”系指按合同规定向招标方提供的全套设备、材料及其相应的包装、随供件、技术资料（包括软件、图纸、技术手册等）和（或）其他设施等。

2.5 “服务”系指投标方按合同规定应承担的供货伴随服务，包括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检测、试验、开通运行验收配合、相关技术服务（如安装、调试的技术指导，招标方技术人员的培训等）、售后服务等其他所有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投标方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3.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3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产品。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说明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和服务、招标评判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方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
- (5)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5.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相关货物和服务实施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方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规定时间前按投标邀请书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邮件，下同）通知招标方，招标方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以澄清或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6.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招标方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更正，投标方可以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进行网上下载，以确认其已阅知该澄清或更正内容，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6.3 为使投标方在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足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方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15日的，招标方将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6.4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方有约束力。

6.5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结果通知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通知，采购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云平台发布或发送。投标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相关信息，投标方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其风险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6.6 采购人若有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方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方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方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7. 踏勘现场（若有）

7.1 招标方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方应按《投标方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方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方自行承担，招标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2 投标方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7.3 招标方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仅供投标方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方不对投标方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C 投标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递交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文件可能被拒绝。

9. 投标文件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投标文件及投标方和招标方就招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商务部分：投标文件声明、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资格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方基本情况、产品销售业绩情况等；

（2）技术部分：技术参数偏离表、产品具体说明、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3）投标方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附件-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1.2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项目需求”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要求投标。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和报价明细表中分别列出货物或服务的单价及总价。投标方对每项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3. 报价货币

13.1 投标文件中所有价格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4. 货物合格性和投标方履约能力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方应具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供货能力。

14.2 投标方应设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该机构应具有相应的能力并履行“合同条款”和/或“项目需求”所规定的中标方所应承担的维护、修理和备件储存义务，并且该机构须提供投标方对其履行本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售后服务的充分授权。

14.3 投标方按本须知第10.1款的规定，可通过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等形式提交证明其货物和服务满足本项目需求、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

14.4 投标方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14.5 投标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4.6 投标方按上述要求进行阐述时应注意：如招标方在项目需求中给出货物或服务要求的标准或者参照的牌号及分类号，则它们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方可以选用代替的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代替要以不影响需求功能实现为前提。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方应提交“投标方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金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方的不当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方的不当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投标方须知”第15.6款的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5.2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方出具。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并在云平台录入投标保证金提交信息。以支票、汇票、本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

15.3 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没有提交并在云平台录入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方，系统均将视为无效投标。

15.4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方的投标保证金。

15.5 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方按投标方须知第33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

15.6 当发生下列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
- (2) 中标方未根据投标方须知第33条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投标方在采购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方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5) 投标方有串通投标、行贿等违法行为或者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方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方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方少于3个的，采购人应重新招标。

16.3 若投标方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则不允许修改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投标方应按照“投标方须知”的要求，准备**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17.2 投标文件由投标方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方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用不褪色墨水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其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规定。

17.3 除投标方对错漏之处做必要修改或补充，投标文件中不得有随意的行间插字、涂抹和增删。如确有错漏之处确需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投标方或其委托代理人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上传

18.1 投标方应将纸质投标文件装订胶装成册并密封。

18.2 所有纸质投标文件密封件均应标注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8.3 如果纸质投标文件未密封和加写标注，招标方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8.4 投标方应按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的要求使用专用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8.5 纸质投标文件内容应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如有内容不一致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9.1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与开标地点相同。

19.2 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方的纸质投标文件。

19.3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方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和送达开标地点。

19.4 投标方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并用密钥加密，保证在投标文件开启时成功解密。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20.1 投标截止时间后，云平台将不再接受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代理机构不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方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后如需修改投标文件，可自行撤回修改后重新上传。如电子投标文件已被代理机构签收，可联系代理机构撤销签收后撤回。

21.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方不能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E 开标和评标

22. 签到解密

22.1 招标方在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投标方派代表参加。

22.2 开标程序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

22.3 投标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宣布开启标室。

22.4 投标方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进行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

22.5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并进行解密。

22.6 投标方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间为30分钟。

22.7 采购代理机构唱标。

22.8 投标方对开标结果确认、签名。

22.9 若投标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到或解密成功，招标方有权拒绝投标文件。

23. 评标

23.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方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2 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方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方和（或）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 招标方依法对投标方的资格进行审查，招标方将依据投标方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方的投标资格。如果确定投标方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4.2 在详细评估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方的权利或减轻了投标方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方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4 评审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报价计算上或表述上的错误，评审委员会按照下列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5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同时出现前款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调整后的价格经投标方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24.6 评审委员会将允许投标方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方的相关名次排列。

24.7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程序：（1）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报价 $\times 50\%$ ；（3）报价 $<$ 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审查后，属于上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要求该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

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书面形式（由评审委员会签字）要求投标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方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对于存在歧义、错漏之处评审委员会将以不利于投标方的情形进行评审。

26.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6.1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投标方须知”第24条的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标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价格方面、技术商务方面予以评审。

26.3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报价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 （1）投标文件中所报交货期和质保期；
- （2）货物的技术水平和供货能力；
- （3）货物的质量和适用性；
- （4）投标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售后服务的可能性；
- （5）其他相关费用；
- （6）其他特殊要求因素（如安全、环保及版权等）。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通过评议，评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方为中标候选人。

28. 评标办法

28.1 评审委员会：政府采购专家、采购方代表（成员由5名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8.2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方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评审委员会依据各项评分结果汇总后，对各投标方的得分按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排列。总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方作为中标候选人，合同将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评分最高的中标候选人。最低报价并不能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28.3 投标产品若为中小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评审委员会将给予**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投标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8.4 投标方提供的货物产品符合国办发〔2025〕34号文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且按规定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当采购标的仅采购单一产品时，采购活动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

参与竞争的，依法对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标的含多种产品，投标方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方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且投标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投标方提供的全部产品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28.5 如多家投标方提供的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方按一家投标方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方获得中标方推荐资格；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多家投标方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方按一家投标方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方获得中标方推荐资格。

28.6 评标细则如下：

类别	分值	评分办法
投标报价	30分	<p>1、确定评标基准价：经评标委员会甄别确认，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2、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投标报价）×30%×100。</p> <p>3、对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扣除（10%）后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设备技术性能	20分	<p>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对投标产品的技术响应度进行评定，规格、技术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20分，其中带“▲”项，不满足时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证明材料为准）</p>
设计方案	15分	<p>对投标单位根据考场学校理化实验室现场实际尺寸出具平面布局图、效果示意图例及针对本项目的整体设计施工方案进行评审。</p> <p>精准掌握现场尺寸、设施条件、教学流程及安全规范。实施计划节点清晰、人员配置到位、管控措施明确。布局图功能分区科学，设备摆放精准，符合操作与疏散要求。效果图细节完整，方案覆盖全流程，技术先进，安全体系完善的得15分；</p> <p>掌握现场尺寸和核心使用需求。制定总体实施计划，明确主要节点与人员安排。布局图功能分区合理，满足基本实验操作要求。效果图展示整体布局，方案涵盖主要施工环节与技术要求的得10分；</p> <p>未掌握现场实际情况与核心需求。实施计划缺失关键节点与人员配置。布局图尺寸不符，功能分区混乱，存在安全隐患。效果图内容模糊，方案内容不完整，缺乏针对性的得5分；</p> <p>未提供相应内容或提供的内容与需求不符的本项不得分。</p>
投标人业绩	5分	<p>近三年（2023年6月1日至今）取得的类似项目业绩：</p> <p>（1）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有1例得1分，最多得5分。</p> <p>（2）上述项目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中须包含项目名称、签订日期、设备清单等）。</p>
设备安装组织计划	10分	<p>根据组织安排、人员保障、进度保障措施、质保措施等响应情况作综合评分。</p> <p>组织安排科学合理，人员配置齐全，岗位职责明确。进度节点清晰，应急预案合理完善。质保体系健全，覆盖项目全周期的得10分；</p> <p>组织安排合理，核心人员到位，有具体的岗位职责。主要进度节点明确，具有应急预案。质保体系基能够覆盖主要环节的得7分；</p>

		组织安排不完整，人员配置不足，岗位职责不清。进度节点不明确，无应急预案。质保体系缺失的得 3 分； 未提供相应内容或提供的内容与需求不符的本项不得分。
企业综合服务能力	2 分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得 2 分。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及管理	10 分	1、项目负责人（2 分） 电气或计算机技术及应用或计算机系统集成或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人员须提供 半年内任一个月缴纳社保证明 及各证书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2 分） 电气或计算机技术及应用或计算机系统集成或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人员须提供 半年内任一个月缴纳社保证明 及各证书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3、项目团队成员 6 人 实施团队技术人员具有国家认证机构颁发的中级或以上（信息化、网络、计算机相关）职称证书，有一个得 1 分，最多 6 分。（人员须提供半年内任一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职称证书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承诺	8 分	①服务内容、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培训内容及计划安排②提供服务的便捷程度、响应速度、售后专业技术人员配备情况③免费质保期内的设备回访、巡检方案、质保期内、外备品备件提供情况④免费质保期内的考场运维保障计划。括号内 4 项内容完整、详细、有针对性的每项得 2 分，任意一项评审内容有瑕疵的该项得 1 分，任意一项评审内容有缺项的该项得 0 分。

29. 无效投标情形

29.1 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资格检查不通过，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方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未在云平台录入保证金信息，或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投标方不符合以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d.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投标方不符合本须知中“合格的投标方”要求，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不全。
- (5) 投标文件无投标方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章。
- (6) 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7) 投标有效期不足。

(8) 投标方有串通投标、行贿等违法行为或者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29.2 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符合性检查不通过，为无效投标：

(1) 被评审委员会判定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标准、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外部证据)。

(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程序后，投标方不能在评审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中加注星号(“★”)的要求(如有)。

(4) 投标文件中提交的证明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为虚假材料。

(5) 投标产品若为进口产品，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精神，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方的投标或招标方取消采购活动：

(1) 符合条件的投标方或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不足三家的；

(2) 因重大变故，招标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0.1 评审是采购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评审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审委员会将遵照评审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方。

30.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方不得向评审委员会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30.3 为保证定标的公开、公平、公正，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方私下交换意见。采购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评审委员会成员人员之外。

30.4 评审委员会不向投标方退还投标文件。

F 授予合同

31. 合同授予的准则

31.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投标方。

31.2 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32. 中标通知书

32.1 评审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代理机构公告成交结果，并同时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向中标方发出《中标通知书》。

33. 签订合同

33.1 中标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30天内，与采购人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平台签订合同。

33.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33.3 如果中标方没有按照投标方须知第33.1款规定执行，招标方将有充分理由取消原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方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评审得分次高的投标方或重新采购。

33.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G 其他

34. 代理服务费

34.1 中标方应向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支付服务费：

- (1) 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 (2)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见下表）后收取。

货物采购	
中标金额	收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500万元	1.1%
500万-1000万元	0.8%
1000万-5000万元	0.5%

- (3) 代理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向代理机构以转账或现金形式直接交纳。
- (4) 中标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一周之内，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2. 项目预算：2807518.00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为无效投标。**

二、项目需求

项目背景

上海市金山区教育局已于 2021 年落实沪教委基〔2020〕45 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转发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上海市初中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相关建设要求》的通知要求，在结合金山区理化实验室现状，按照统一规划、全面覆盖、分步实施的要求，通过对区、考点实验室、机房、网络、终端、软件等进行信息化配套建设，在 11 个考点分别建设 15 个物理实验考试教室和 15 个化学实验考试教室，在区教育信息中心部署存储设备、应用和数据服务器以及算法服务器，并配置智能赋分系统，满足理化实验操作考试需求和实验教学需要。

近年来，随着金山区初中在校生规模扩大，初中考生人数持续增长，2021 年建成的 30 个实验考场（物理 15 个、化学 15 个）已无法满足当前及未来考务需求，考位缺口逐渐凸显，考试安排压力显著增加。结合金山区各学校实际情况，本次项目将新增前京中学四个实验考场（2 个物理、2 个化学），本次项目遵循 2021 年“金山区中考初中理化实验标准化考试设备采购及集成项目”的建设标准，进一步扩充实验考场数量、升级智能设备功能，解决考位不足问题的同时保持原有建设规范的一致性，契合教育考试现代化管理要求。

项目建设依据

1. 《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 号）
2. 《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教基〔2019〕16 号）
3.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大力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教学〔2011〕1 号）
4.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1〕88 号）
5.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沪教委规〔2018〕3 号）
6.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委规〔2019〕2 号）
7.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教育数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教委信息〔2019〕33 号）
8. 《上海市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场地及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南》（沪教委学〔2018〕42 号）
9. 沪教委基〔2020〕45 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转发上海市教育考试院《上海市初中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相关建设要求》的通知
10. 《上海市初中理化试验操作考试考务实施流程环节与数据接口规范说明》2020 年 11 月（讨论稿）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11. 《GB 4793.1-2007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安全通用要求》
12. 《GB50174-2017 数据中心设计规范》
13. 《GB4943.1-2011 信息技术设备安全》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14. 《GB50462-2015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规范》
15. 《GB/T50312-2016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16. 《GB50057-20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17. 《GB/T22240-2020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
18. 《GB/T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19. 《GB/T25070-2019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安全设计技术要求》
20. 《GB/T21671-2018 基于以太网技术的局域网（LAN）系统验收测试方法》
21. 《GA/T367-2016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技术要求》
22. 《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
23. 《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建设规范》
2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除执行以上各项条例外，系统的设计与施工还应符合现行的其他智能建筑建设的国家规范及地方的标准和规范的规定。

项目建设内容和采购需求

前京中学作为新建理化考点，本次主要建设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网上巡考系统、无线信号屏蔽系统、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四大系统，各系统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3.1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

1. 建设内容：完成学生理化实验全过程视频采集、考生登录答题、实验操作全程录像留痕、考场考务管理、日常实验教学与学业评价，满足标准理化实验上机考试、过程抓拍、在线作答、统一考务管控的全部需求。

2. 包含主要设备：理化生考生终端机、存储服务器、核心交换机、配套考场管理及教学考试软件等。

3. 采购需求：

(1) 在前京中学新增 4 个实验考试教室（2 个物理、2 个化学），配置共 100 台理化生考生终端机、4 台核心机房存储服务器，配套部署理化考务、教务相关软件系统；所有新增设备及软件须兼容并接入金山区已建区级理化考试平台。

(2) 考试管理平台应可与各考位终端摄像机联动，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针对摄像机断电故障、设备损坏无法摄录、视频数据存储异常、录制画质不达标等问题实现实时预警，便于人工及时处置。

(3) 平台支持将 Word 格式试题自动转换为系统可用电子试卷，兼容选择题、填空题等常规考试题型；考生答题区域独立划分，禁止翻页操作，满足标准化考试规范要求。

3.2 网上巡考系统

1. 建设内容：对考场、候考室、走廊、室外区域进行全方位音视频实时监控，视频实时上传区级、市级巡考平台，支持远程巡查、录像存储回放、考试全过程音视频留档，规范考场纪律，实现远程监考和事后溯源核查。

2. 包含主要设备：高清监控摄像机、拾音器、巡考存储设备、监控专用硬盘、巡考交换机、光纤传输设备等。

3. 采购需求：

(1) 新建标准化考场音视频巡查体系：每间实验考试教室配置 4 台摄像机 +2 个拾音器，每间候考室配置 2 台摄像机+1 个拾音器，考试通道按需布设摄像机及音频采集设备。

(2) 本次新建的校级巡考系统须无缝接入原有区级巡考系统，并同步向上级推送视频画面，纳入市级巡考系统统一监管。

3.3 无线信号屏蔽系统

1. 建设内容：考试期间屏蔽各类无线通讯信号，配合金属探测仪入场安检，杜绝作弊设备使用，净化考场环境，保障理化实验考试公平公正、杜绝高科技作弊。

2. 包含主要设备：无线信号屏蔽终端、手持金属探测仪等。

3. 采购需求：考场需配套建设考场无线信号屏蔽及安检体系，配置无线信号屏蔽终端、手持金属探测仪若干，用于考试期间屏蔽无线通讯信号、考生入场安全安检，杜绝高科技作弊，保障考场考试公平有序开展。

3.4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

1. 建设内容：为考场所有考试终端、监控、网络、存储等关键设备提供稳压、断电延时供电保护，防止突发停电导致考试中断、录像中断、设备关机、数据丢失，保障整场理化实验考试平稳不间断运行。

2. 包含主要设备：UPS 不间断电源、电池组等。

3. 采购需求：为保障理化实验操作考试全程稳定运行，本项目配置 2 台 UPS 不间断电源设备；采用两间实验室共用一台 UPS 的供电模式，即物理实验室两两合用一台、化学实验室两两合用一台，为考场所有考试、网络、监控、存储设备提供断电续航与稳压保障。

3.5 兼容性要求

前京中学作为金山区新增理化标准化考点，需纳入金山区已批量建成的理化考点体系统一管理：

1、本校新建的理化考务平台须无缝对接金山区原有区级理化考务平台，同时接入金山区已建成的 AI 智能赋分系统，实现考务数据互通、实验操作视频自动智能评分、考务统一管控。

2、本校新建校级网上巡考平台，可直接接入区级巡考平台，并同步上传对接市级巡考平台，纳入市、区两级统一远程巡查监管体系。

3.6 质量保证期

所有硬件、软件免费质保 3 年，3 年内免费维修。在最终验收完成后的 3 年内，中标方需对所提供的软硬件系统进行免费上门维保。在保修期内，如果发生由于软硬件系统本身的原因造成的故障或坏，中标方应进行免费修理或更换零部件。

3.7 各考场情况汇总表如下：

序号	学校	考场楼栋	考场楼层	考场名称	考场类型	侯考室	主考室	考场面积平方米	UPS电源存放空间	座椅配置
1	前京中学	行政楼	一层	B116	化学实验室	A217	办公楼三层会议室	96.1	准备室	利旧
2			一层	B109	化学实验室	A219		96.1		利旧
3			二层	B220	物理实验室	A221		96.1		利旧
4			二层	B213	物理实验室	A223		96.1		利旧

现场勘察

本项目组织现场勘察，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往各单位进行现场勘察。现场勘察时间定于在 2026 年 6 月 18 日 09:30，逾期不再另行安排勘察

勘察现场联系人表：

序号	学校（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1	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	胡老师	021-33691181	上海市金山区龙皓路 1280 号

采购清单

本次项目设备配置如下：前京中学新增考场以全新采购设备为主，仅少量设备从枫泾中学搬迁，部分设备利旧学校已有设备。

具体分配如下表：

前京中学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类型
—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物理考场）			
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	50	台	新建
2	铝合金航空箱	25	个	新建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	48	套	新建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新建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8	桌垫	24	套	新建
9	48口 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新建

10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试场）	8	个	新建
11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抽签+候考室）	4	个	新建
12	高清 400 万红外筒型摄像机（走廊楼道）	8	个	新建
13	UPS:20KVA, 三进三出 延时 1 小时（2 间物理合用 1 台）	1	套	新建
14	拾音器	6	个	新建
15	摄像机电源	4	个	新建
16	48 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新建
17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新建
18	巡考网络存储设备	1	台	新建
19	专用 6TB 存储硬盘	8	块	新建
20	实验室管理考试终端	2	套	新建
二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化学考场）			
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	50	台	新建
2	铝合金航空箱	25	个	新建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	48	套	新建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新建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8	桌垫	24	块	新建
9	48 口 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新建
10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试场）	8	个	新建
11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抽签+候考室）	4	个	新建
12	高清 400 万红外筒型摄像机（走廊楼道）	8	个	新建
13	UPS :20KVA, 三进三出 延时 1 小时（2 间化学合用 1 台）	1	套	新建
14	拾音器	6	个	新建
15	摄像机电源	4	个	新建
16	48 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新建
17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新建
18	巡考网络存储设备	1	台	新建
19	专用 6TB 存储硬盘	8	块	新建

20	实验室管理考试终端	2	套	新建
三	校级平台			
1	SIP 网关/媒体转发服务器（二合一）	1	台	搬迁利旧
2	画面分割器	1	台	搬迁利旧
3	主考室显示屏（利旧）	1	块	利旧
4	汇聚万兆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1	台	新建
5	考生数据视频存储	4	台	新建
6	专用 8T 硬盘	24	块	新建
7	实验操作-校级教务管理软件	1	套	新建
8	实验操作考点管理软件	1	套	新建
9	抽签软件	1	套	新建
四	综合布线及配套设备			
1	高清 400 万超宽动态枪机（室外）	2	个	新建
2	摄像机电源	2	个	新建
3	12 芯单模光缆	200	米	新建
4	24 口光缆配架（含法兰尾纤熔接）	2	个	新建
5	光纤跳线 3 米	6	根	新建
6	光纤跳线 10 米	4	根	新建
7	网上巡查摄像机网络点位	40	个	新建
8	网上巡查摄像机电源点位	40	个	新建
9	网络配线架	8	个	新建
10	理线架	8	个	新建
11	2 米六类非屏蔽网络跳线	100	根	新建
12	网上巡查网络点位	50	个	新建
13	网上巡查电源点位	50	个	新建
14	网上巡查音频点位	12	个	新建
15	6U 定制机柜（实验室讲台内）	4	台	新建
16	机柜 PDU	6	个	新建
17	2 米机柜	4	个	新建
18	配套电缆布设（BV2.5 及 BV6）	4	间	新建
19	配电箱（含主控空开和 4 个空开）	4	个	新建

20	配电线路改造	4	间	新建
21	无线信号屏蔽终端	8	个	新建
22	金属探测仪	8	台	新建
五	项目安装集成调试费	1	项	新建

主要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要求
一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物理考场）			
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	50	台	<p>一、理化生考生终端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为实验室教考场景设计的多功能一体化终端，集学生实验信息显示、视频采集与交互功能于一体。设备支持学生登录系统进行实验学习活动，同时具备与其他信息化设备的扩展接入能力，满足多样化教学需求。 理化生实验采集终端由教考终端、视频采集终端、交互教学主板等主要零部件构成，支持展开和折叠操作。 为保障设备散热性能，设备需设置多个散热孔，并配备温控风扇，以确保设备稳定运行； <p>二、可调节教学互动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屏幕尺寸≥ 15英寸； 屏幕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1080P）； 支持多点触摸，不低于10点触摸； <p>三、可收纳摄像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数量：摄像机数量不少于3个，提供不少于正视、侧视、俯视视角画面，需保证一路用于全局画面才，一路用于侧面、一路正面操作细节采集，且整个实验过程中无需再次调节摄像头； 清晰度：≥ 400万像素； 图像输出：视频帧率不低于25帧/秒，支持畸变矫正 常规课堂上无需视频采集时，可将设备摄像头支臂收拢；实验教学过程中需要视频采集时，可将摄像头支臂展开； 转臂关节处需配备阻尼转轴，以降低噪声、减少机械磨损，并确保支臂旋转过程平稳；所有转臂可调至90°、确保支臂展开后摄像头视角正确； 摄像头支臂收拢后：高度不超过550mm，避免遮挡学生视线；设备宽度不超过135mm，避免占用过多实验桌空间； 摄像头支臂展开后：俯视网络摄像头应停留在标准实验桌面（1200mm*600mm）桌面的正上方的中心位置，视域可完整覆盖实验操作台面；侧视摄像头应停留在桌面上方左侧位置，通过约40°的斜视角覆盖实验操作区域，且视域覆盖面积不低于标准实验桌面（1200mm*600mm）的85%；为避免摄像头支臂展开后

			<p>影响学生操作，顶部摄像头支臂的最低处距桌面的不低于 700mm，侧视摄像头支臂应位于距桌面左侧边的垂直距离不超过 150mm 且最低处距桌面的不低于 400mm；</p> <p>8. 摄像头和主机之间的连接应无外漏线材；</p> <p>四、交互教学主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国产主控芯片方案，配置不低于 6 核心 64 位，最高主频不低于 1.8GHz； 2. 内存：不低于 4GB； 3. 内置存储：≥64GB； 4. 支持有线、有线、蓝牙功能，有线以太网接口不低于 1000Mbps； 5. 集成高性能网络交换芯片，支持千兆带宽； 6. 接口配置：至少 2 路 USB3.0 接口、1 路 Type-C 接口、1 路 J45 网络接口、1 路电源接口、1 路 TF 卡插槽、1 路 3.5mm 音频接口； 7. 可实现教师与学生之间的信息交流与互动。具备良好的兼容性，能够接入多种外部设备； 8. 设备支持电子目镜或数码显微镜画面、传感器等实验数据接入，支持对照片进行标记； <p>五、底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底座支架具备固定功能；可用于标准实验桌。 <p>六、维保便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保障日常维护便捷性，设备检修口应避免设计在底部等需要拆卸整个设备的区域； <p>七、安全性</p> <p>为保证设备使用安全性。外壳+摄像头支架应采用防火材料；</p> <p>▲触摸屏触摸精准性整机屏幕触摸有效识别高度不高于 2.5mm，移动时抖动限制不超过 10%，触摸响应时间不高于 35 ms，触摸精度不高于 2.5mm。（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触摸屏透明度不低于 85%、表面硬度≥6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电压暂降、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抗扰度：依据 GB/T18268.1-2025 与 GB/T17626.11-2023 标准检测，对电压暂降、短时中断和电压变化抗扰度的要求检测结果为合格。（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2	航空箱	25	个	<p>材质结构要求：铝合金包角、箱子的面板应具有加厚的夹板、内部海绵、金属锁扣、防腐防潮、耐磨、防锈性能好、防撞防压；</p> <p>尺寸要求：可存放理化生考生终端机。</p>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	48	套	<p>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p> <p>【考生终端】</p>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解锁：需满足考场人员对考生终端进行屏幕解锁的需求； 2. 考生登录：需满足考生输入准考证号登录终端系统的需求； ▲2.1. 考前，应可以根据学生实际报名信息进行登录，完成身份比对，并提供考场守则阅读；（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3. 信息确认：需满足考生登录成功后进行信息确认，包括考生个人信息确认、器材清单确认、摄像头检查的需求； ▲3.1. 终端操作（考生终端），应可以查看试题与器材清单，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 4. 考前倒计时：需满足考生在终端进入考前倒计时阶段阅读考试注意事项的需求； 5. 考生答题：需满足考生查看试卷并答题，学生终端需满足填空题、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简答题、表格题、生物抓拍题等多种题型的需求； 6. 重做：需满足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重新答题，重做后考生视频及答题区将自动清空的需求； 7. 二次交卷：需满足考生提前交卷时进行二次确认的需求。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p>教学课堂管理系统</p> <p>需满足管理员查看班级管理、课堂监控、屏幕分享、直播课堂、系统设置等功能的需求，具体需求信息如下：</p> <p>【班级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列表：需满足老师查看班级内学生姓名、性别、登录状态、座位、学号、最近登录时间的需求； 2. 班级分组：需满足老师查看当前班级分组情况，随机将班级内全部学生分为两组和四组等的需求； <p>【课堂监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实时监控：需满足老师实时查看实验室设备终端画面的需求； 2. 设备操控：需满足老师可以按照不同的模式操控学生端的设备的需求； 3. 锁定屏幕：需满足老师可以锁定学生终端的屏幕的需求； 4. 课堂互动教学，可以锁定、解锁学生屏幕； <p>【屏幕分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分享：需满足老师一键分享电脑屏幕内容至学生端屏幕的需求； <p>【直播课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直播预约：需满足老师提前预约一趟直播课的需求； 2. 直播课堂：需满足基于网络互通场景下，支持老师发起、预约直播课，需满足老师跨班、跨校、跨区进行直播教学的需求； <p>【系统设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菜单配置：需满足老师灵活配置系统功能的需求；

				<p>2. 课堂设置：需满足老师修改上课实验室、上课班级、上课时长、测试时间、评分方式的需求；</p> <p>3. 系统模式切换：需满足老师切换上课模式和备课模式，不同模式下对应不同功能模块，贴合老师实际教学工作的需求；</p> <p>4. 智能排课：需满足快速地将课程分配给教师和学生，并根据课程需求和限制自动调整课程表，排课系统还支持手动调整课程表的需求；</p>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套	<p>学业评价管理系统</p> <p>【随堂测试】</p> <p>1. 下发测试：支持老师下发随堂测试给班级全部学生或指定学生；</p> <p>2. 结果统计：支持老师以图表的形式查看学生测试的统计分析；</p> <p>【作业管理】</p> <p>1. 作业下发：支持老师可以选择同学下发作业；</p> <p>2. 作业管理：支持老师可以管理学生提交的作业；</p> <p>3. 作业评价：支持老师可以对学生提交的作业进行评价；</p> <p>【实验评分】</p> <p>1. 答卷管理：支持老师可以管理学生提交的答卷；</p> <p>2. 答卷评价：支持老师可以对学生提交的答卷进行评价；</p>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p>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p> <p>【测试管理】</p> <p>1. 实验测试：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实验测试；</p> <p>2. 试题测试：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试题测试；</p> <p>3. 测试记录：支持学生查看已完成的测试记录；</p> <p>【学生互评】</p> <p>1. 学生互评：支持学生可以根据分组，互相评价对方的实验操作；</p> <p>【作业管理】</p> <p>1. 作业管理：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课后作业；</p> <p>【标准视频录制】</p> <p>1. 视频录制：支持老师在学生端登录账号录制实验标准视频。</p>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p>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p> <p>【场次管理】</p> <p>1. 屏幕解锁：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进行屏幕解锁，解锁后考生即可开始登录；</p> <p>2. 开启考试：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统一进行开启考试，未完成登录和确认信息的考生信息实时推送至教师端；</p> <p>3. 重新解锁：支持考场人员对解锁屏幕设备的设备重新解锁；</p> <p>4. 重新开考：支持考场人员对开启考试失败的设备重新开考；</p> <p>5. 一键登录：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进行一键登录；</p>

				<p>【座位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自检：支持考场人员对考场设备的网络、摄像头进行检查； 2. 替换设备：支持考场人员将备用设备替换考试设备，完成替换后，考试设备关联的考试信息自动同步至备用设备； 3. 列表设置：支持考场人员自定义列表字段显隐； <p>【视频监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看终端设备监控：支持考场人员查看终端设备监控画面，支持统一/单独切换监控视角； 2. 查看教室监控：支持考场人员查看教室监控摄像头的监控画面； <p>【异常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通过输入准考证号、考生批次、异常类型、异常说明上报异常信息； 2. 编辑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在异常信息未处理的情况下编辑修改异常类型、异常说明； 3. 撤销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在异常信息未处理的情况下撤销此次异常上报； 4. 查询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通过考生姓名、准考证号、批次号、处理状态查询异常信息，支持查看异常考生信息；
8	桌垫	24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尺寸要求：1160mm*580mm（长*宽），厚度不少于 3mm。 2. 材质要求：环保防滑耐磨橡胶 / 硅胶复合材质，无异味、阻燃防腐蚀，耐酸碱试剂腐蚀，适配理化实验试剂洒落场景。 3. 颜色要求：颜色素雅不反光，不干扰视频采集。
8	48口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背板带宽≥ 4.32Tbps 2. 包转发率≥ 166Mpps 3. 端口≥ 48个 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个万兆光口 4. 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5. 二层功能：支持 4K 个 VLAN，支持 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 VLAN，基于 MAC 的 VLAN，基于协议的 VLAN 6. 支持 MAC 地址≥ 16k 7. IP 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BGP 等可靠性：支持 G. 8032 以太环保护协议 8. 管理维护：支持 SNMP v1/v2/v3、Telnet 远程维护、网管系统管理 9. 需实现 LACP 动态链路聚合 10. 万兆模块：2 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9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	8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1/3"CMOS；镜头：2.8mm，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 2. 水平视场角：$\geq 93^\circ$； 3. 日夜转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

	(试场)			<p>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0LuxwithIR；</p> <p>5.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音频压缩标准：G.711/MP2L2/AAC；</p> <p>6.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p> <p>7.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SD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p> <p>8. 智能报警：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网线断，非法访问，IP 地址冲突；</p> <p>9. 音频接口：1 对 3.5mm 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p> <p>10. 通讯接口：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 RS-485 接口；</p> <p>11. 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p> <p>12. 电源供应：DC12V/PoE；</p> <p>13. 防暴等级：IK10；</p> <p>14. ▲产品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36449-2018。内置“H.264 及 H.265 编码算法嵌入式软件”。（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p>
10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 (抽签+候考室)	4	个	<p>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1/3"CMOS；镜头：2.8mm，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p> <p>2. 水平视场角：≥93°；</p> <p>3. 日夜转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p> <p>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0LuxwithIR；</p> <p>5.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音频压缩标准：G.711/MP2L2/AAC；</p> <p>6.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p> <p>7.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SD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p> <p>8. 智能报警：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网线断，非法访问，IP 地址冲突；</p> <p>9. 音频接口：1 对 3.5mm 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p> <p>10. 通讯接口：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 RS-485 接口；</p> <p>11. 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p> <p>12. 电源供应：DC12V/PoE；</p> <p>13. 防暴等级：IK10；</p> <p>14. 产品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36449-2018。内置“H.264 及 H.265 编码算法嵌入式软件”。</p>
11	高清 400 万红外筒型摄像机 (走廊楼道)	8	个	<p>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1/3"CMOS；镜头：2.7~12mm 镜头，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p> <p>2. 水平视场角：≥93°；</p> <p>3. 日夜转换模式：ICR 红外滤片式；</p> <p>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0LuxwithIR；</p> <p>5.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p> <p>6. 音频压缩标准：G.711/MP2L2/AAC；</p>

				<p>7. 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p> <p>8. 存储功能：支持 MicroSD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p> <p>9. 智能报警：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网线断，非法访问，IP 地址冲突；</p> <p>10. 音频接口：1 对 3.5mm 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p> <p>11. 通讯接口：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 RS-485 接口；</p> <p>12. 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1 路；</p> <p>13. 电源供应：DC12V/PoE；</p> <p>14. 防暴等级：IK10；</p> <p>15. 红外照射距离：10-30 米；</p> <p>16. ▲产品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36449-2018；内置“H. 264 及 H. 265 编码算法嵌入式软件”。</p>
12	UPS:20KVA ，三进三出 延时 1 小 时（2 间物 理合用 1 台）	1	套	<p>1. 功率满载≥18KW，三进三出</p> <p>2. 效率≥95%</p> <p>3. 防浪涌设计≥6kV</p> <p>4. 防雷设计≥5kA</p> <p>5. 过载能力</p> <p>105% ≤ 负载 < 125%时，≥5min 后转旁路输出。125% ≤ 负载 <150%时，≥1min 后转旁路输出。负载 ≥150%时，≥100ms 后转旁路输出。</p> <p>6、电池需满足满载后备延时不小于一小时</p> <p>7、电池与主机必须同一品牌，电池容量为 12V 65AH, 32 节一组</p> <p>8、电池箱*1 个</p>
13	拾音器	6	个	<p>1. 拾音器应能清晰拾取考场内环境声音；</p> <p>2. 所选拾音器应与摄像机音频输入接口阻抗等电气性能相匹配；</p> <p>3. 具有 1 个音频输出接口和 1 个电源输入接口；</p> <p>4. 拾音器符合《GB/T 30148-2013》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需要在检验报告证明）</p> <p>5. 拾音器辐射骚扰限值和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B 的规定；</p> <p>6. 设备接通额定电源后，输出音量不应存在时大时小、时有时无现象；</p> <p>7. 设备接通额定电源后，输出声音不应发出由电源产生的异常声等非拾音环境中的杂声现象；</p> <p>8. 拾音器输出电平幅度不低于 100mV 时，拾音器拾音半径不应小于 7m；</p> <p>9. 拾音器电源输入端口正负极反接 1 min 后，再次正常接入额定电源拾音器应能正常工作；</p> <p>10. 在电源电压 DC12V±10%范围内变化时，拾音器应能正常工作。</p> <p>11. 拾音器具有音频信号降噪处理功能；</p>

14	摄像机电源	4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电压：AC220V 50/60Hz； 2. 输出电源：DC12V \geq29A； 3. 材质：不锈钢外壳+全铜线圈。
15	48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背板带宽\geq4.32Tbps 2. 包转发率\geq166Mpps 3. 端口\geq48个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光口 4. 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5. 二层功能：支持4K个VLAN，支持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VLAN，基于MAC的VLAN，基于协议的VLAN 6. 支持MAC地址\geq16k 7. IP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BGP等可靠性：支持G.8032以太环保护协议 8. 管理维护：支持SNMP v1/v2/v3、Telnet远程维护、网管系统管理 9. 需实现LACP动态链路聚合
16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心波长：1310nm； 2. 传输速率\geq1.25Gbps； 3. 可插拔性：热插拔； 4. 封装形式：SFP； 5. 传输距离\geq10KM。
17	巡考网络存储设备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geq32路网络视频输入； 2. 输入带宽为256Mbps； 3. 支持接入视频1/4/6/8/9/16画面分割预览，支持\geq32路视频并发录像，录像分辨率支持4MP、3MP、1080p、720p及以下分辨率； 4. 具有9个SATA接口和1个eSATA接口，单盘最大容量支持10TB硬盘，支持手动录像/抓图、定时录像/抓图、事件录像/抓图、移动侦测录像/抓图、报警录像/抓图等模式；支持16路同步回放，支持即时回放、事件回放、标签回放、智能回放、外部文件回放等模式； 5. 具有\geq2个HDMI和\geq2个VGA输出接口，HDMI接口输出最大支持4K分辨率； 6. 具有\geq2路音频输出、\geq1路语音对讲输入接口、\geq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个RS485、1个RS232、4个USB接口；具有16路报警输入，4路报警输出接口； <p>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 《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 36449-2018；内置“网络硬盘录像机嵌入式管理软件。”</p>
18	专用6TB存储硬盘	8	块	监控级硬盘，容量： \geq 6TB、SATA接口、缓存： \geq 256MB、转速： \geq 7200rpm
19	实验室管	2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处理器：Intel i5 12代及以上；

	理考试终端			<p>2. 主板：英特尔 Q670 及以上高速芯片组，2 根及以上内存插槽；</p> <p>3. 内存：≥16G；</p> <p>4. 硬盘：≥512G 固态硬盘；</p> <p>5. 显卡：集成显卡；</p> <p>6. 光驱：DVD 刻录机；</p> <p>7. 网卡：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卡；</p> <p>8. 显示器：23.8 寸及以上，分辨率 1920*1080 及以上；</p> <p>9. 键盘、鼠标：USB 接口；</p> <p>10. 操作系统：预装 windows 正版系统；</p>
二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化学考场）			
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	50	台	<p>一、理化生考生终端机</p> <p>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为实验室教考场景设计的多功能一体化终端，集学生实验信息显示、视频采集与交互功能于一体。设备支持学生登录系统进行实验学习活动，同时具备与其他信息化设备的扩展接入能力，满足多样化教学需求。</p> <p>2. 理化生实验采集终端由教考终端、视频采集终端、交互教学主板等主要零部件构成，支持展开和折叠操作。</p> <p>3. 为保障设备散热性能，设备需设置多个散热孔，并配备温控风扇，以确保设备稳定运行；</p> <p>二、可调节教学互动屏</p> <p>1. 屏幕尺寸≥ 15 英寸；</p> <p>2. 屏幕分辨率≥1920×1080（1080P）；</p> <p>3. 支持多点触摸，不低于 10 点触摸；</p> <p>三、可收纳摄像机</p> <p>1. 数量：摄像机数量不少于 3 个，提供不少于正视、侧视、俯视视角画面，需保证一路用于全局画面才，一路用于侧面、一路正面操作细节采集，且整个实验过程中无需再次调节摄像头；</p> <p>2. 清晰度≥ 400 万像素；</p> <p>3. 图像输出：视频帧率不低于 25 帧/秒，支持畸变矫正</p> <p>4. 常规课堂上无需视频采集时，可将设备摄像头支臂收拢；实验教学过程中需要视频采集时，可将摄像头支臂展开；</p> <p>5. 转臂关节处需配备阻尼转轴，以降低噪声、减少机械磨损，并确保支臂旋转过程平稳；所有转臂可调至 90°、确保支臂展开后摄像头视角正确；</p> <p>6. 摄像头支臂收拢后：高度不超过 550mm，避免遮挡学生视线；设备宽度不超过 135mm，避免占用过多实验桌空间；</p> <p>7. 摄像头支臂展开后：俯视网络摄像头应停留在标准实验桌面（1200mm*600mm）桌面的正上方的中心位置，视域可完整覆盖实验操作台面；侧视摄像头应停留在桌面上面左侧位置，通过约 40° 的斜视角覆盖实验操作区域，且视域覆盖</p>

				<p>面积不低于标准实验桌面（1200mm*600mm）的 85%；为避免摄像头支臂展开后影响学生操作，顶部摄像头支臂的最低处距桌面的不低于 700mm，侧视摄像头支臂应位于距桌面左侧边的垂直距离不超过 150mm 且最低处距桌面的不低于 400mm；</p> <p>8. 摄像头和主机之间的连接应无外漏线材；</p> <p>四、交互教学主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国产主控芯片方案，配置不低于 6 核心 64 位，最高主频不低于 1.8GHz； 2. 内存：不低于 4GB； 3. 内置存储≥64GB； 4. 支持有线、有线、蓝牙功能，有线以太网接口不低于 1000Mbps； 5. 集成高性能网络交换芯片，支持千兆带宽； 6. 接口配置：至少 2 路 USB3.0 接口、1 路 Type-C 接口、1 路 J45 网络接口、1 路电源接口、1 路 TF 卡插槽、1 路 3.5mm 音频接口； 7. 可实现教师与学生之间的信息交流与互动。具备良好的兼容性，能够接入多种外部设备； 8. 设备支持电子目镜或数码显微镜画面、传感器等实验数据接入，支持对照片进行标记； <p>五、底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底座支架具备固定功能；可用于标准实验桌。 <p>六、维保便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保障日常维护便捷性，设备检修口应避免设计在底部等需要拆卸整个设备的区域； <p>七、安全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保证设备使用安全性。外壳+摄像头支架应采用防火材料；
2	航空箱	25	个	<p>材质结构要求：铝合金包角、箱子的面板应具有加厚的夹板、内部海绵、金属锁扣、防腐防潮、耐磨、防锈性能好、防撞防压；</p> <p>尺寸要求：可存放理化生考生终端机。</p>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	48	套	<p>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p> <p>【考生终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屏幕解锁：需满足考场人员对考生终端进行屏幕解锁的需求； 2. 考生登录：需满足考生输入准考证号登录终端系统的需求； 2.1. 考前，可以根据学生实际报名信息进行登录，完成身份比对，并提供考场守则阅读； 3. 信息确认：需满足考生登录成功后进行信息确认，包括考生个人信息确认、器材清单确认、摄像头检查的需求； 3.1. 终端操作（考生终端），可以查看试题与器材清单。 4. 考前倒计时：需满足考生在终端进入考前倒计时阶段阅读考试注意事项的需求；

			<p>求；</p> <p>5. 考生答题：需满足考生查看试卷并答题，学生终端需满足填空题、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简答题、表格题、生物抓拍题等多种题型的需求；</p> <p>6. 重做：需满足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重新答题，重做后考生视频及答题区将自动清空的需求；</p> <p>7. 二次交卷：需满足考生提前交卷时进行二次确认的需求。</p>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p>需满足管理员查看班级管理、课堂监控、屏幕分享、直播课堂、系统设置等功能的需求，具体需求信息如下：</p> <p>【班级管理】</p> <p>1. 学生列表：需满足老师查看班级内学生姓名、性别、登录状态、座位、学号、最近登录时间的需求；</p> <p>2. 班级分组：需满足老师查看当前班级分组情况，随机将班级内全部学生分为两组和四组等的需求；</p> <p>【课堂监控】</p> <p>1. 实时监控：需满足老师实时查看实验室设备终端画面的需求；</p> <p>2. 设备操控：需满足老师可以按照不同的模式操控学生端的设备的需求；</p> <p>3. 锁定屏幕：需满足老师可以锁定学生终端的屏幕的需求；</p> <p>4. 课堂互动教学，可以锁定、解锁学生屏幕；</p> <p>【屏幕分享】</p> <p>1. 屏幕分享：需满足老师一键分享电脑屏幕内容至学生端屏幕的需求；</p> <p>【直播课堂】</p> <p>1. 直播预约：需满足老师提前预约一趟直播课的需求；</p> <p>2. 直播课堂：需满足基于网络互通场景下，支持老师发起、预约直播课，需满足老师跨班、跨校、跨区进行直播教学的需求；</p> <p>【系统设置】</p> <p>1. 菜单配置：需满足老师灵活配置系统功能的需求；</p> <p>2. 课堂设置：需满足老师修改上课实验室、上课班级、上课时长、测试时间、评分方式的需求；</p> <p>3. 系统模式切换：需满足老师切换上课模式和备课模式，不同模式下对应不同功能模块，贴合老师实际教学工作的需求；</p> <p>4. 智能排课：需满足快速地将课程分配给教师和学生，并根据课程需求和限制自动调整课程表，排课系统还支持手动调整课程表的需求；</p>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p>【随堂测试】</p> <p>1. 下发测试：支持老师下发随堂测试给班级全部学生或指定学生；</p> <p>2. 结果统计：支持老师以图表的形式查看学生测试的统计分析；</p> <p>【作业管理】</p> <p>1. 作业下发：支持老师可以选择同学下发作业；</p>

				<p>2. 作业管理：支持老师可以管理学生提交的作业；</p> <p>3. 作业评价：支持老师可以对老师提交的作业进行评价；</p> <p>【实验评分】</p> <p>1. 答卷管理：支持老师可以管理学生提交的答卷；</p> <p>2. 答卷评价：支持老师可以对老师提交的答卷进行评价；</p>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p>【测试管理】</p> <p>1. 实验测试：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实验测试；</p> <p>2. 试题测试：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试题测试；</p> <p>3. 测试记录：支持学生查看已完成的测试记录；</p> <p>【学生互评】</p> <p>1. 学生互评：支持学生可以根据分组，互相评价对方的实验操作；</p> <p>【作业管理】</p> <p>1. 作业管理：支持学生完成老师下发的课后作业；</p> <p>【标准视频录制】</p> <p>1. 视频录制：支持老师在学生端登录账号录制实验标准视频。</p>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p>【场次管理】</p> <p>1. 屏幕解锁：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进行屏幕解锁，解锁后考生即可开始登录；</p> <p>2. 开启考试：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统一进行开启考试，未完成登录和确认信息的考生信息实时推送至教师端；</p> <p>3. 重新解锁：支持考场人员对解锁屏幕设备的设备重新解锁；</p> <p>4. 重新开考：支持考场人员对开启考试失败的设备重新开考；</p> <p>5. 一键登录：支持考场人员对终端设备进行一键登录；</p> <p>【座位管理】</p> <p>1. 设备自检：支持考场人员对考场设备的网络、摄像头进行检查；</p> <p>2. 替换设备：支持考场人员将备用设备替换考试设备，完成替换后，考试设备关联的考试信息自动同步至备用设备；</p> <p>3. 列表设置：支持考场人员自定义列表字段显隐；</p> <p>【视频监控】</p> <p>1. 查看终端设备监控：支持考场人员查看终端设备监控画面，支持统一/单独切换监控视角；</p> <p>2. 查看教室监控：支持考场人员查看教室监控摄像头的监控画面；</p> <p>【异常管理】</p> <p>1. 新增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通过输入准考证号、考生批次、异常类型、异常说明上报异常信息；</p> <p>2. 编辑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在异常信息未处理的情况下编辑修改异常类型、异常说明；</p>

				<p>3. 撤销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在异常信息未处理的情况下撤销此次异常上报；</p> <p>4. 查询异常信息：支持考场人员通过考生姓名、准考证号、批次号、处理状态查询异常信息，支持查看异常考生信息；</p>
8	桌垫	24	块	<p>1. 尺寸要求：1160*580*3mm</p> <p>2. 材质要求：环保防滑耐磨橡胶 / 硅胶复合材质，无异味、阻燃防腐蚀，耐酸碱试剂腐蚀，适配理化实验试剂洒落场景。</p> <p>3. 颜色要求：颜色素雅不反光，不干扰视频采集</p>
9	48口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p>1. 背板带宽≥ 4.32Tbps</p> <p>2. 包转发率≥ 166Mpps</p> <p>3. 端口≥ 48个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4个万兆光口</p> <p>4. 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p> <p>5. 二层功能：支持4K个VLAN，支持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VLAN，基于MAC的VLAN，基于协议的VLAN</p> <p>6. 支持MAC地址$\geq 16k$</p> <p>7. IP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BGP等可靠性：支持G.8032以太环保护协议</p> <p>8. 管理维护：支持SNMP v1/v2/v3、Telnet远程维护、网管系统管理</p> <p>9. 需实现LACP动态链路聚合</p> <p>10. 万兆模块：2块*SFP+-10G-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p>
10	高清400万彩色半球摄像机（试场）	8	个	<p>1. 不小于400万像素，1/3"CMOS；镜头：2.8mm，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p> <p>2. 水平视场角：$\geq 93^\circ$；</p> <p>3. 日夜转换模式：ICR红外滤片式；</p> <p>4. 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0LuxwithIR；</p> <p>5. 视频压缩标准：H.264/H.265；音频压缩标准：</p> <p>G.711/MP2L2/AAC；</p> <p>6. 最大图像尺寸：2560\times1440；</p> <p>7. 存储功能：支持MicroSD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p> <p>8. 智能报警：移动侦测，遮挡报警，网线断，非法访问，IP地址冲突；</p> <p>9. 音频接口：1对3.5mm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p> <p>10. 通讯接口：1个RJ45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个RS-485接口；</p> <p>11. 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路；</p> <p>12. 电源供应：DC12V/PoE；</p> <p>13. 防暴等级：IK10；</p> <p>14. 产品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36449-2018。内置“H.264及H.265编码算法嵌入式软件”。</p>

11	高清 400 万彩色半球摄像机 (抽签+候考室)	4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 1/3"CMOS; 镜头: 2.8mm, 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 2. 水平视场角: $\geq 93^\circ$; 3. 日夜转换模式: ICR 红外滤片式; 4.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Lux, 0LuxwithIR; 5. 视频压缩标准: H.264/H.265; 音频压缩标准: G.711/MP2L2/AAC; 6. 最大图像尺寸: 2560×1440; 7. 存储功能: 支持 MicroSD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 8. 智能报警: 移动侦测, 遮挡报警, 网线断, 非法访问, IP 地址冲突; 9. 音频接口: 1 对 3.5mm 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 10. 通讯接口: 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 个 RS-485 接口; 11. 报警输入: 1 路; 报警输出: 1 路; 12. 电源供应: DC12V/PoE; 13. 防暴等级: IK10; 14. 产品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36449-2018。内置“H.264 及 H.265 编码算法嵌入式软件”。
12	高清 400 万红外筒型摄像机 (走廊楼道)	8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不小于 400 万像素, 1/3"CMOS; 镜头: 2.7~12mm 镜头, 满足建设监控标准需求; 2. 水平视场角: $\geq 93^\circ$; 3. 日夜转换模式: ICR 红外滤片式; 4.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Lux, 0LuxwithIR; 5. 视频压缩标准: H.264/H.265; 6. 音频压缩标准: G.711/MP2L2/AAC; 7. 最大图像尺寸: 2560×1440; 8. 存储功能: 支持 MicroSD 卡(128G)断网本地存储; 9. 智能报警: 移动侦测, 遮挡报警, 网线断, 非法访问, IP 地址冲突; 10. 音频接口: 1 对 3.5mm 音频输入/输出外部接口; 11. 通讯接口: 1 个 RJ45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1 个 RS-485 接口; 12. 报警输入: 1 路; 报警输出: 1 路; 13. 电源供应: DC12V/PoE; 14. 防暴等级: IK10; 15. 红外照射距离: 10-30 米
13	UPS:20KVA, 三进三出 延时 1 小时 (2 间化学合用 1)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功率满载$\geq 18KW$, 三进三出 2. 效率$\geq 95\%$ 3. 防浪涌设计$\geq 6kV$ 4. 防雷设计$\geq 5kA$ 5. 过载能力

	台)			<p>105% ≤ 负载 < 125%时, ≥5min 后转旁路输出。125% ≤ 负载 <150%时, ≥1min 后转旁路输出。负载 ≥150%时, ≥100ms 后转旁路输出。 6、</p> <p>电池需满足满载后备延时不小于一小时</p> <p>7、电池与主机必须同一品牌, 电池容量为 12V 65AH, 32 节一组</p> <p>8、电池箱*1 个</p>
14	拾音器	6	个	<p>1. 拾音器应能清晰拾取考场内环境声音;</p> <p>2. 所选拾音器应与摄像机音频输入接口阻抗等电气性能相匹配;</p> <p>3. 具有 1 个音频输出接口和 1 个电源输入接口;</p> <p>4. 拾音器符合《GB/T 30148-2013》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 (需要在检验报告证明)</p> <p>5. 拾音器辐射骚扰限值和传导骚扰限值应符合 GB/T 9254-2008 中等级 B 的规定;</p> <p>6. 设备接通额定电源后, 输出音量不应存在时大时小、时有时无现象;</p> <p>7. 设备接通额定电源后, 输出声音不应发出由电源产生的异常声等非拾音环境中的杂声现象;</p> <p>8. 拾音器输出电平幅度不低于 100mV 时, 拾音器拾音半径不应小于 7m;</p> <p>9. 拾音器电源输入端口正负极反接 1 min 后, 再次正常接入额定电源拾音器应能正常工作;</p> <p>10. 在电源电压 DC12V±10%范围内变化时, 拾音器应能正常工作。</p> <p>11. 拾音器具有音频信号降噪处理功能;</p>
15	摄像机电源	4	个	<p>1、输入电压: AC220V 50/60Hz;</p> <p>2、输出电源: DC12V ≥29A;</p> <p>3、材质: 不锈钢外壳+全铜线圈。</p>
16	48 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p>1. 背板带宽≥4.32Tbps</p> <p>2. 包转发率≥166Mpps</p> <p>3. 端口≥48 个 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4 个千兆光口</p> <p>4. 为了提高设备可靠性,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p> <p>5. 二层功能: 支持 4K 个 VLAN, 支持 Voice VLAN, 基于端口的 VLAN, 基于 MAC 的 VLAN, 基于协议的 VLAN</p> <p>6. 支持 MAC 地址≥16k</p> <p>7. IP 路由: 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BGP 等可靠性: 支持 G. 8032 以太环保护协议</p> <p>8. 管理维护: 支持 SNMP v1/v2/v3、Telnet 远程维护、网管系统管理</p> <p>9. 需实现 LACP 动态链路聚合</p>
17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p>1、中心波长: 1310nm;</p> <p>2、传输速率≥1.25Gbps;</p> <p>3、可插拔性: 热插拔;</p>

				4、封装形式：SFP； 传输距离≥10KM。
18	巡考网络 存储设备	1	台	1. ≥32 路网络视频输入； 2. 输入带宽为 256Mbps； 3. 支持接入视频 1/4/6/8/9/16 画面分割预览，支持≥32 路视频并发录像，录像分辨率支持 4MP、3MP、1080p、720p 及以下分辨率； 4. 具有 9 个 SATA 接口和 1 个 eSATA 接口，单盘最大容量支持 10TB 硬盘，支持手动录像/抓图、定时录像/抓图、事件录像/抓图、移动侦测录像/抓图、报警录像/抓图等模式；支持 16 路同步回放，支持即时回放、事件回放、标签回放、智能回放、外部文件回放等模式； 5. 具有≥2 个 HDMI 和≥2 个 VGA 输出接口，HDMI 接口输出最大支持 4K 分辨率； 6. 具有≥2 路音频输出、≥1 路语音对讲输入接口、≥2 个 RJ45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个 RS485、1 个 RS232、4 个 USB 接口；具有 16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接口； 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 《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GB/T 36449-2018；内置“网络硬盘录像机嵌入式管理软件
19	专用 6TB 存储硬盘	8	块	监控级硬盘，容量：≥6TB、SATA 接口、缓存：≥256MB、转速：≥7200rpm
20	实验室管 理考试终 端	2	套	1. 处理器：Intel i5 12 代及以上； 2. 主板：英特尔 Q670 及以上高速芯片组，2 根及以上内存插槽； 3. 内存：≥16G； 4. 硬盘：≥512G 固态硬盘； 5. 显卡：2G 及以上独立显卡； 6. 光驱：DVD 刻录机； 7. 网卡：百兆/千兆自适应网卡； 8. 显示器：23.8 寸及以上，分辨率 1920*1080 及以上； 9. 键盘、鼠标：USB 接口； 10. 操作系统：预装 windows 正版系统；
三	校级平台			
1	SIP 网关/ 媒体转发 服务器(二 合一)	1	台	利旧从枫泾中学处搬迁
2	画面分割 器	1	台	利旧从枫泾中学处搬迁
3	主考室显	1	块	利旧学校原有设备

	示屏			
4	汇聚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24 个 10GE SFP+端口 2. 交换容量≥ 4.8Tbps/48Tbps 3. 包转发率为≥ 1600Mpps 4. 支持三层路由、VLAN 划分、QoS 流量控制及 SNMP/WEB 可视化网管, 5. 可通过 LLDP 等协议实现灵活配置 6. 万兆模块: 2 块*SFP+-10G-单模模块 (1310nm, 10km, LC)
5	考生数据视频存储	4	台	支持 ≥ 128 路网络视频输入;
6	专用 8T 硬盘	24	块	企业级硬盘, 容量: ≥ 8 TB、SATA 接口、缓存: 256MB、转速: 7200rpm
7	实验操作-校级教务管理软件	1	套	<p>【班级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年级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在新增年级时输入年级名称; 2. 编辑年级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在编辑年级时修改年级名称; 3. 新增班级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在新增班级时, 选择所属年级和输入班级名称; 4. 编辑班级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在编辑班级时修改班级名称; 5. 新增学生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新增学生姓名、性别、学号、入学年份信息、学生头像; 6. 编辑学生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编辑学生姓名、性别、学号、入学年份信息、学生头像; 7. 批量导入学生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批量导入学生信息; <p>【老师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老师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新增老师时输入老师姓名、性别、手机号码、选择所带科目; 2. 编辑老师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编辑老师时修改老师姓名、性别、手机号码、选择所带科目; 3. 设置授课班级: 支持校级管理员设置该老师的授课班级; 4. 重置密码: 支持校级管理员重置老师登录密码; 5. 批量导入老师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批量导入老师信息; <p>【设备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添加实验室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输入实验室名称、设备数量、设备类型; 2. 编辑实验室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修改实验室名称、设备数量、设备类型; 3. 设备状态: 支持校级管理员查看实验室设备连接状态; <p>【教材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教材信息: 支持校级管理员在新增教材时选择年级、科目、版本、课本、上传封面;

8	实验操作 考点管理 软件	1	<p>【实验室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实验室：支持考点人员在新增实验室时输入实验室名称、设置所属学校、布局方式；支持新增备用设备信息； 2. 编辑设备信息：支持考点人员编辑设备信息，包括设备标识、摄像头 IP、终端款式、终端版本号； 3. 考试配置：支持考点人员为实验室关联考场配置组别号； 4. 删除实验室：支持考点人员删除实验室； <p>【学生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学生信息：支持管理员通过输入学生姓名、学号、学校名称、年级、班级新增学生信息； 2. 编辑学生信息：支持管理员编辑学生姓名、学号、学校名称、年级、班级，支持上传学生照片； 3. 查询学生信息：支持管理员通过学生姓名、学号、学校名称、年级、班级查询学生信息； 4. 批量导入学生信息：支持管理员批量导入学生信息、批量导入学生照片； 5. 删除学生信息：支持管理员删除学生信息； <p>【考试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看考试信息：支持考点人员查看考试的基本信息、考试流程、终端流程、考试试卷、编排数据、考务人员； 2. 查询考试：支持考点人员通过考试名称、考试类型、考试模板、考试科目、考试状态、考试日期、创建人查询考试； 3. 终端预览：支持考点人员考前在终端预览检查每台设备绑定的试卷、器材清单、注意事项、答题卡； 4. 导出考试信息：支持考点人员导出编排数据、考生照片、试卷材料； 5. 打印准考证：支持考点人员打印考生准考证； <p>【视频监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看终端设备监控：支持考点人员查看终端设备监控画面，支持统一/单独切换监控视角； 2. 查看教室监控：支持考点人员查看教室监控摄像头的监控画面； <p>【异常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看异常信息：支持考点人员查看考场上报的异常信息； 2. 处理异常信息：支持考点人员处理异常信息，处理方式包括参加补考、不做安排； 3. 导出异常信息：支持考点人员导出异常信息的处理结果； <p>【备用批次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备用批次：支持考点人员通过输入批次名称、到达时间新增备用批次； 2. 查询备用批次：支持考点人员通过批次名称、批次状态查询备用批次；
---	--------------------	---	---

9	抽签软件	1	套	<p>抽签系统</p> <p>【抽签管理】</p> <p>1. 抽签：需满足考点人员/考场人员通过抽签确定考生的考试场次，抽签有两种方式：系统抽签和抽方案的需求；</p> <p>▲1.1. 抽签管理，可以选择批次进行抽签随机给考生分配座位号；（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 查看抽签结果：需满足考点人员/考场人员查看抽签结果的需求，包括考生姓名、准考证号、组别号、抽签结果等；</p> <p>3. 预览座位表：需满足考点人员/考场人员预览打印抽签结果的需求。</p>
四 综合布线及配套设备				
1	高清 400 万超宽动态枪机（室外）	2	个	<p>1. ≥ 400 万筒型网络摄像机，采用 1/2.7" CMOS 传感器，最小照度可达 0.005Lux, 0Lux with IR；采用 2.7mm-12mm 镜头，水平视场角 $93^{\circ} \sim 35^{\circ}$，视频编码标准支持 H.265/H.264，音频编码标准支持 G.711/MP2L2/AAC，最大图像尺寸 2560×1440；</p> <p>2. 支持 Micro SD/SDHC/SDXC 卡(128G)本地存储；</p> <p>3. 具有 1 个 RJ45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2 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支持 DC12V/PoE(802.3af) 供电；红外照射距离 30 米；防护等级为 IP67。符合标准：符合《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16。</p> <p>4. 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JY/T-KS-JS-2017-1。</p>
2	摄像机电源	2	个	<p>1. 输入电压：AC220V 50/60Hz；</p> <p>2. 输出电源：DC12V/29A；</p> <p>3. 材质：不锈钢外壳+全铜线圈。</p>
3	12 芯单模光缆	200	米	<p>1. 光缆类型：单模；</p> <p>2. 层绞式带铝结构；</p> <p>3. 芯数：≥ 12 芯；</p> <p>4. 中心加强件：高强度单根磷化钢丝</p> <p>5. 允许拉伸力(N)短期≥ 1500，长期≥ 600</p> <p>6. 允许压扁(N/100mm)短期≥ 1000，长期≥ 300</p> <p>7. 弯曲半径(mm)静态$\leq 10D$，动态$\leq 20D$</p> <p>8. 光缆外护材料聚乙烯（PE）</p>
4	24 口光缆配架（含法兰尾纤熔接）	4	个	<p>1. 规格：24 口机架</p>
5	光纤跳线 3 米	6	根	<p>1. 类型：单模</p> <p>2. 规格：SC-LC</p>

				3. 长度: ≥ 3 米
6	光纤跳线 10 米	4	根	1. 类型: 单模 2. 规格: SC-LC 3. 长度: ≥ 10 米
7	网上巡查 摄像机网 络点位	40	个	1. 包括超五类网线及配套管线, 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8	网上巡查 摄像机电 源点位	40	个	1. 包括超 2 芯电源线及配套管线, 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9	网络配线 架	8	个	1. 1U 高度, 支持标准机柜安装 2. 采用封闭式管理跳线, 使得安装后的配线机柜更整齐美观 3. 颜色: 黑色 4. 金属材料, 表面采用粉末涂层, 防止氧化, 可靠持久。 5. 材料: 符合 ROHS 指令 6. 接口数量: ≥ 48 口
10	理线架	8	个	1U, 黑色, 金属
11	2 米六类非 屏蔽网络 跳线	100	根	1. 长度: 2 米 2. 无阻碍式一体化插头 3. 接线方式: T568B 4. 导体直径: 26AWG, 多股铜线 5. 传输带宽: 250MHz 6. 标准: 符合 TIA/EIA-568B. 2-1 和 ISO/IEC118012nd 标准 7. 环保: 符合 ROHS 指令
12	网上巡查 网络点位	50	个	1. 包括超五类网线及配套管线, 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13	网上巡查 电源点位	50	个	1. 包括超 2 芯电源线及配套管线, 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14	网上巡查 音频点位	12	个	1. 包括超 2 芯电源线及配套管线, 满足现场使用需求
15	6U 定制机 柜(实验室 讲台内)	4	台	1. 6U 定制框架机柜
16	机柜 PDU	6	个	1. 规格: 3 孔 6 位机架式安装; 2. 容量: $\geq 16A$; 3. 外框材质: 阻燃塑料材质
17	2 米机柜	4	个	1. 600*600*2000mm, 金属材质, 玻璃门。

18	配套电缆 敷设 (BV2.5及 BV6)	4	间	1. 国标 BV2.5mm 单股电缆；国标 BV6.0mm 单股电缆
19	配电箱(含 主控空开 和 4 个空 开)	4	个	1. 满足系统设备用电要求； 2. 总开：63A 带漏保*1 个、20A 空开*4 个； 3. 箱体尺寸根据需求配置，做好接地。
20	配电线路 改造	4	间	1. 4 间实验室，原有配电线路拆除以及配电箱进线改造，由各投标人现场勘察深化后自行报价
21	无线信号 屏蔽终端	8	个	1. 发射功率 $\geq 50W$ ，屏蔽半径最大可到 20m。 2. 屏蔽频率稳定，高温环境下不频偏，不会影响有效频率范围。 3. 可 7*24 小时连续工作，且频率不会跑偏。 4. 射频电磁场辐射满足国家标准 GB/T17626.3-2016 的要求。 ▲5. 设备能屏蔽频段范围：135MHz~5825MHz，（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6. 各信道最大功率小于等于 6W，（对应功能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7. 设备上电后处于待机状态，能通过遥控器无线控制屏蔽模块的启动和关闭，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8. 设备有壁挂安装孔，能挂墙安装 9. 电源电压：220V 10. 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能安全工作，不起火；操作人员接触到可触及件时不有烫伤的危险 11. 外壳防护等级：IP20，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22	金属探测 仪	8	台	1. 操作简单，配备皮套，方便携带； 2. 具备充电功能，充电时间为 4-6 小时； 3. 当电压不够时，指示灯不亮或一直报警； 4. 有声光和振动报警双重提示方式； 5. 采用自动复位功能开关来切换灵敏度，从而实现了即可以探测大件物品(排除小件物品)，也可以探测很小的金属物品； 6. 具有灵敏度可调功能； 7. 工作电源：6F22ND 9V 电池(碱性电池、可充电电池)； 8. 报警模式：声(震)光同步。
五	项目安装集成调试费			
1	项目安装 集成调试	1	项	1. 项目设备安装、集成、调试及服务

	费			
--	---	--	--	--

项目实施要求

7.1 投标人及拟委派项目团队要求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不少于 8 人。其中：

(1) 项目负责人 1 人，本科以上学历、电气或计算机技术及应用或计算机系统集成或 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 技术负责人 1 人，本科以上学历、电气或计算机技术及应用或计算机系统集成或 电子信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

(3) 技术人员 6 人

投标人须提供不少于 6 位项目组成员，包含且不限于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的网络工程师、ITSS-IT 服务工程师、系统集成工程师或工程师等，需要提供相对应的资质证书。

7.2 项目实施安全文明要求

由于本项目时间进度要求较高，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其项目实施安全文明措施保障，注意项目实施质量、项目实施进度等风险因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设备运输、保管、安装、保护、调试、质保期内维保费用已经包含在本次报价中，建设方不予另行支付。项目实施期间不影响其他单位的正常施工，应服从招标人及学校的管理要求，夜间施工不影响周围居民的生活、学习。安全措施由中标人自行提供。

7.3 实施方案要求

投标人对项目实施方案必须描述清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实施技术方案、建设方案、施工组织设计、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实施安全保障措施、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培训计划、应急预案等。中标人需与学校、业主、监理单位有良好的沟通、配合，完成本项目的建设要求。

项目验收

1)、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品牌型号不符、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单位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本项目需根据系统设计技术及功能和性能要求，中标单位确认一次性通过验收。

售后服务

1)、本项目设备及系统保修期不得低于三年。

2)、保修期从终验完成之后开始计算，保修时间由投标方投标时明确。在保修期内，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要求中标人在 15 分钟内做出响应，并在 1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4 小时内修复，如在 4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的备件进行更换，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需提供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在上海本地有固定技术服务中心和备件库，能提供长期的技术支持和备品备

件服务。投标方须提供技术服务中心、备件库、技术支持和备品备件服务的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保证最终用户能够依此得到相应的售后服务。

4)、中标人应负责买方系统维护管理人员和操作应用人员的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如下方面：操作维护培训和高级培训应包括所提供设备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及软件结构、定制和升级等各个方面，并提供全套培训教材和培训课程计划表。

5)、考前检查和考试保障要求:

1. 在每次理化实验模拟考试、正式考试前 1-2 周，中标人须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到校开展全系统考前设备自查、软件平台、系统传输等。

2. 每次考前三天内，中标人须安排人员参与全区统一平台考前联调测试。

3. 模拟考及正式考试期间须安排不少于 4 名技术人员（每个考场一名）全程驻场值守保障，及时处置设备、系统、平台突发故障，确保考试及联调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4. 相关人工、交通、技术服务等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

培训要求

投标人应详细开列培训内容及培训地点、时间等项目。

1. 培训对象：学校教务老师。培训时间：不少于 4 个小时；培训目标：学会注册和维护教师、学生信息，管理、相关统计分析操作等。

2. 培训对象：相关物理化学老师及实验员。培训时间：不少于 4 小时；培训目标：熟练掌握物理实验设备及平台系统的应用操作，以及考试系统涉及流程，能处理部分考试突发状况。

备品备件

投标人应提供随产品附带的附件及零配件清单，并建立对应备品备件库。

项目保密要求

由于本项目服务牵涉到诸多机密信息，因此对投标方有如下要求：

1. 投标方需在合同签署过程中明确与有关的内容以及数据或信息确认为机密。

2. 合同签订后，投标方负责确保并书面承诺其员工应严格遵守保密义务。

3. 合同签订后，投标方承诺对掌握的甲方信息保守秘密。

4. 合同签订后，投标方需签订保密协议（后附）。

注：

1) 投标方应对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尺寸规格、材料、质量、功能等作出说明，投标文件应提供技术参数偏离表，按实际情况逐条注明以上清单产品各项技术参数偏离情况（正偏离/满足/负偏离），技术要求偏离表不能违背真实的参数和指标。

2) “项目需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和排他性，投标方在响应时可以选用其他代替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代替须以不影响产品质量和需求功能实现为前提。

三、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根据合同约定，完成设备、软件以及材料供货、安装、集成、调试、对采购人相关人员的培训，通过验收后支付100%合同款项。

四、验收方式

1、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品牌型号不符、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单位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本项目需根据系统设计技术及功能和性能要求，中标单位确认一次性通过验收。

五、投标文件其他要求

1. **本项目采购核心产品：**理化生考生终端机。多家投标方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方按一家投标方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方获得中标方推荐资格。

2. 投标文件应提供理化生考生终端机的制造商原厂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和售后服务承诺。

3. **★ 所投产品若涉及国家强制性 3C 认证产品、强制性节能认证产品，投标文件须提供国家规定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

4. 投标方应具有承担类项目的能力和成功经验，投标文件应提供投标方简介和 2023 年 6 月 1 日至今的投标方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以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须体现签约主体、项目名称、日期、签章等要素）。

5. **★ 投标文件须提供：**

①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

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④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⑤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加盖公章）。**

注：标有“★”的要求为资格符合性检查项，若不满足资格检查作不通过处理，为无效投标。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保密协议

甲方：XXX（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XXX（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 1、甲乙双方正在进行的“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 2、双方就该项目的建设以及售后保障过程中，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保密信息，且该保密信息属甲方合法所有；
- 3、甲乙双方均希望对本协议所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经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 4、乙方自签订本协议至考试结束止，应当严格遵守考试的有关保密规定，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考试业务相关的保密内容。
- 5、若有违反保密规定，泄露与考试有关保密内容的，乙方应及时上报甲方，并积极配合甲方追查和处理，同时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保密义务

根据第一条定义的保密信息，乙方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 1、乙方保证从甲方获取的保密信息仅用于合作有关的用途目的。
- 2、乙方保证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管，并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 3、乙方不得刺探与本身业务无关的甲方保密信息。
- 4、不得向任何未经甲方授权的第三方提供甲方的保密信息。
- 5、不得允许（出借、赠与、出租、转让等处理甲方保密信息的行为皆属于“允许”）或协助未经甲方授权的第三方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
- 6、乙方向甲方提供从甲方获取的保密信息的保密密级及知悉保密信息的范围，在乙方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 7、若乙方与第三方合并、被第三方兼或被第三方直接或间接控制，该接收方不得向该第三方披露任何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立即将甲方的保密资料归还甲方，或根据甲方的要求予以销毁；但如事先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可继续使用该保密信息。
- 8、如果乙方被要求向政府部门、法院或其他有权部门提供保密信息，乙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应立即向甲方予以通报，以便甲方能以保密为抗辩理由或取得保护措施，并且应用尽适用法的所有程序来保护该保密信息。

第三条：非权利授予

任何保密信息的获得并不意味着授予乙方任何有关甲方所有的专利权或版权，也不意味着授予乙方有关甲方保密信息的任何权利，除了乙方有权为履行其在合同项下的义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

第四条：知识产权

- 1、保密义务同样适用于有关未经注册或未被授予专利权的发明的文件和信息。
- 2、因对本协议所指保密信息的使用而直接或间接产生的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决定其归属。

第五条：违约和赔偿

1、乙方有违反本协议的情形，无论故意与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并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包括法律责任、甲方名誉、经济损失等。

第六条：保密信息的归还

在每一单独订立合同的项目终止之后，协议所涉及的由甲方送交给乙方的一切保密信息，无论是书面的、电子的还是其他具体形式，以及乙方所作的复印件均需立即交还甲方，或者予以销毁，且有关销毁凭证应同时送交给甲方。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的法律管辖并按照中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由于本协议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如甲乙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并按照其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和仲裁程序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上述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除仲裁裁决另有裁定外，仲裁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第八条：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修改本协议，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九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为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一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XXX（盖章）

日期：XX年XX月XX日

乙方：XXX（盖章）

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包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货物的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交货有关的所有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交货地点、时间和交货状态

- 2.1 交货地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_1]指定地点
- 2.2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2.3 交货状态：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 3.1 乙方所出售标的物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确定。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 3.2 乙方所出售的标的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人民政府之有关规定。
- 3.3 如果质量标准不统一的，应以甲方所选择的质量标准为依据。

4. 权利瑕疵担保

- 4.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 4.2 乙方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 4.3 乙方应保证其所出售的标的物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包装要求

5.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运输过程中的货物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6. 验收

6.1 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之异议应在安装调试后七日内提出。

6.2 甲方可采用以下 2 种方式中的任意一种对货物组织验收：

- (1) 甲方收货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甲方在货物送达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验收或不验收超过上述 6.1 款所规定的验收期的，则视为其已验收通过。但对货物有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之规定。
- (2) 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对于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由甲方邀请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参加验收的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本项目无预付款。根据合同约定，完成设备、软件以及材料供货、安装、集成、调试、对采购人相关人员的培训后支付100%合同款项。

8. 伴随服务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9. 质量保证

9.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本项目质保期以中标单位在其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承诺的质保期为准。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9.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9.3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0.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损失的要求。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重大疫情、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争端的解决

14.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14.2 调解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6.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 合同生效

18.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8.2 本合同一式三份，以中文书就，签字各方各执一份，一份报财政部门备案。

19. 合同附件

19.1 本合同附件包括：本合同项目的招标、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充文件)、中标通知书。

19.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9.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0. 合同修改

20.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附表：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类型
一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物理考场）			
1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	50	台	新建
2	铝合金航空箱	25	个	新建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	48	套	新建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新建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8	桌垫	24	套	新建
9	48口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新建
10	高清400万彩色半球摄像机（试场）	8	个	新建
11	高清400万彩色半球摄像机（抽签+候考室）	4	个	新建
12	高清400万红外筒型摄像机（走廊楼道）	8	个	新建
13	UPS:20KVA, 三进三出 延时1小时（2间物理合用1台）	1	套	新建
14	拾音器	6	个	新建
15	摄像机电源	4	个	新建
16	48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新建
17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新建
18	巡考网络存储设备	1	台	新建
19	专用6TB存储硬盘	8	块	新建
20	实验室管理考试终端	2	套	新建
二	理化实验操作考试系统（化学考场）			
1	便携式可移动化学实验教考终端	50	台	新建
2	铝合金航空箱	25	个	新建
3	实验考试学生端软件	48	套	新建
4	教学课堂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5	学业评价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6	实验教学-学生端管理软件	48	套	新建

7	实验操作考场管理软件	2	套	新建
8	桌垫	24	块	新建
9	48口高性能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2	台	新建
10	高清400万彩色半球摄像机(试场)	8	个	新建
11	高清400万彩色半球摄像机(抽签+候考室)	4	个	新建
12	高清400万红外筒型摄像机(走廊楼道)	8	个	新建
13	UPS:20KVA,三进三出 延时1小时(2间化学合用1台)	1	套	新建
14	拾音器	6	个	新建
15	摄像机电源	4	个	新建
16	48口千兆交换机(巡考组网)	1	台	新建
17	千兆单模光模块	4	个	新建
18	巡考网络存储设备	1	台	新建
19	专用6TB存储硬盘	8	块	新建
20	实验室管理考试终端	2	套	新建
三	校级平台			
1	SIP网关/媒体转发服务器(二合一)	1	台	搬迁利旧
2	画面分割器	1	台	搬迁利旧
3	主考室显示屏(利旧)	1	块	利旧
4	汇聚万兆交换机(含万兆模块)	1	台	新建
5	考生数据视频存储	4	台	新建
6	专用8T硬盘	24	块	新建
7	实验操作-校级教务管理软件	1	套	新建
8	实验操作考点管理软件	1	套	新建
9	抽签软件	1	套	新建
四	综合布线及配套设备			
1	高清400万超宽动态枪机(室外)	2	个	新建
2	摄像机电源	2	个	新建
3	12芯单模光缆	200	米	新建
4	24口光缆配架(含法兰尾纤熔接)	2	个	新建
5	光纤跳线3米	6	根	新建
6	光纤跳线10米	4	根	新建

7	网上巡查摄像机网络点位	40	个	新建
8	网上巡查摄像机电源点位	40	个	新建
9	网络配线架	8	个	新建
10	理线架	8	个	新建
11	2米六类非屏蔽网络跳线	100	根	新建
12	网上巡查网络点位	50	个	新建
13	网上巡查电源点位	50	个	新建
14	网上巡查音频点位	12	个	新建
15	6U定制机柜（实验室讲台内）	4	台	新建
16	机柜 PDU	6	个	新建
17	2米机柜	4	个	新建
18	配套电缆布设（BV2.5及BV6）	4	间	新建
19	配电箱（含主控空开和4个空开）	4	个	新建
20	配电线路改造	4	间	新建
21	无线信号屏蔽终端	8	个	新建
22	金属探测仪	8	台	新建
五	项目安装集成调试费	1	项	新建

第五部分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310116000260604115904-16360107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SZB26050362-W68

投标方（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资格符合性检查材料索引表

序号	检查内容	具体要求	页码
1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3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为法定代表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投标方书面声明	包括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等（加盖公章）	
5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加盖公章）	
6	“★”要求响应	“项目需求”中加注星号（“★”）要求（如有）的响应	
……			

与评分有关内容索引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所对应投标文件的内容名称	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文件声明

致：上海师范大学附属金山前京中学

上海健生教育配置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委托授权的下列签字人

_____（全名、职务）代表投标方_____（投标方名称），提交下述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6. 投标方基本情况、业绩情况（产品销售业绩）；
7. 技术参数偏离表；
8. 产品具体说明；
9. 安装调试方案；
10. 售后服务承诺；
11. 按投标方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报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如有），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90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方及其招标货物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9. 与本次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方名称：_____

公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名称：**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

投标人：_____

招标编号：310116000260604115904-16360107（代理机构内部编号：JSZB26050362-W68）

教育设施设备-新增理化实验考场项目包1

项目名称	交付期	质保期	最终报价(总价、元)

注：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投标报价明细表

招标编号：JSZB26050362-W68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7								
8								
.....							
投标总价/合计		_____元						

注：

-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2) 本表“投标总价/合计”须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一致。
- (3) 投标方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方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4) 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所有费用，采购人支付上述费用为完全的费用，无须支付其他费用。
- (5) 价格应按照《投标方须知》的要求报价。

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
- 3、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4、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 5、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加盖公章）。

注：以上证明材料如有缺漏则资格检查不通过，投标无效。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兹授权_____（姓名）为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的公开

招标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工作部门：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

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投 标 方：（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2) 投标方书面声明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非联合体等)

致招标方：

_____ (公司名称)，就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采购活动作出郑重声明：

- 一、本公司保证为本项目所提供的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材料都是真实的。
-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方或评审小组行贿。
- 三、本公司没有被处于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四、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投标，本项目实施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若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招标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方（盖公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方（盖公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 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 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当采购项目或者包件含有多种产品时，需填写以下声明：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产品的成本之和的比例的声明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本公司（单位）为_____（项目/包件名称）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 34 号）的规定，**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方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对该投标方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 1、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 2、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 3、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 4、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3. ……
4. ……

以上**制造商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公章）：

日 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主要采购标的，不包括配件、辅料等）且由不同制造商制造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制造商信息。
- 3、中标方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4、投标方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附：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1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2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11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1) 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6、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供应商, 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7、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 期：

说明：

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中标方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3、如投标方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投标方简介

(1) 投标方基本情况表

投标方名称				
纳税人登记号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电 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开户行地址	（非上海本地公司须填写本项地址）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方关联企业清单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方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方获得的相关证书、证明、奖项				
投标方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 产品销售业绩一览表

（2023年6月1日至今）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完成时间	备注
1					
2					
3					
4					
.....					

注：投标方应提供上述项目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合同须体现签约主体、项目/产品名称、日期、签章等要素）。

产品具体说明

投标方应对所投产品的加工工艺、材质、功能、质量等作出具体说明，说明所提供的技术参数、功能质量、技术水平应是真实的，并与投标产品实际技术参数、功能质量、技术水平一致。

安装调试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货、安装、调试、进度安排、技术力量配备、现场协调管理和相关保障措施等。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务	资格证书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注：投标方应将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和实施人员资历情况填写完整并附相关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

售后服务承诺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免费质保期年限；
2. 用户培训计划；
3. 理化生考生终端机的制造商原厂售后服务承诺；
4. 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地址、电话、专业维修技术力量）；
5. 应急维修方案（响应/修复时限、故障修复方案、不能修复所采取的措施等）；
6. 备品备件情况；
7. 免费质保期过后的服务方式和收费标准；
8. 其他相关售后服务承诺。